

澄清回复函

致：广西达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我们公司参与贵方组织的横州市石塘镇第三初级中学学生厕所项目
[项目名称] 项目（项目编号： NNZC2025-C2-270021-GXDY [项目编号]）
在第二次报价时报价格式有误，现特此向贵方澄清我们的第二次报价与第
一次报价一致，最终报价为（大写） 人民币捌拾伍万捌仟壹佰壹拾伍元伍
角玖分（¥858115.59 元）的竞标总报价。

供应商名称（盖公章）：广西宸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3 月 28 日

